



# 小額守護 終愛e生

富邦人壽小額終身壽險

低保費享終身壽險保障  
自由附加意外險 免體檢 輕鬆保

因為有你！愛，將一直都在。

## 商品特色

1

### 一生守護 限購3張

響應政府政策，免體檢、20足歲~69歲都能買，為家人留下滿滿的愛。



2

### 聰明繳費享折減

保費較一般終身壽險低，指定方式繳保費，再享1%折減。



3

### 小額保費 終身保障

保障項目涵蓋身故、完全失能和祝壽保險金，保障完整無後顧之憂。



4

### 意外來時從容面對

加7元\*多享一年傷害保障，建構基本安全防護網。



\*以附加傷害險1萬元為例

# 規則與條款

## 投保規則

商品名稱 (商品代號)	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 小額終身壽險(EOL1)	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 小額意外傷害保險附約(EOR)
商品文號	109.07.13 富壽商精字第 1090002318號函備查 110.07.01 富壽商精字第 1100001192號函備查 111.05.27富壽商精字第 1110002323號函備查 111.12.02依111.08.30金管保壽 字第1110445485號函修正	109.07.13 富壽商精字第 1090002340號函備查 110.03.01 依110.02.18金管保壽 字第10904358441號令修正 111.05.27富壽商精字第 1110002281號函備查 111.12.02依111.08.30金管保壽 字第1110445485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祝壽保險金	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 保險金、意外傷害失能保險金
免費申訴電話	0809-000-550	
保單條款	<a href="#">EOL1保單條款</a>	<a href="#">EOR保單條款</a>
保險期間	終身(至保險年齡屆滿110歲)	1年期
適用條件	要保人與被保險人須為同一人且為本國人	
投保年齡	20足歲至69歲	20足歲至65歲，最高續保至75歲
職業類別	-	投保之職業類別限「1~4類」
投保金額	最低5萬~最高50萬 同一被保險人累計富邦人壽及同 業之小額終身壽險最高總保額為 50萬。 同一被保險人限投保三件小額終 身壽險(含富邦人壽及同業)	最低1萬~最高7萬，且不得超過 主約保額20%
繳費年期	8年期	1年期，最高續保至75歲
繳別	年繳	年繳
繳費方式	首期保費：網路繳費(轉帳)、本人信用卡。 續期保費：金融機構轉帳件、本人信用卡。 凡是在全台富邦人壽服務據點臨櫃申請加入網投會員，或至服務據點 中心進行會員升級，即可利用「自行繳費」方式繳付保費。	
保費折扣	首期 - 網路繳費(轉帳)：1% 續期 - 金融機構轉帳、自行繳費：1%。	

附加附約	可附加EOR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附約僅得附加於EOL1。</li> <li>2. 僅限被保險人本人附加。不可中途附加。</li> <li>3. 投保主約須同時符合現行各規則及核保規定。</li> </ol>
重要相關權利	<a href="#">海外急難救助服務</a> 海外急難救助服務為富邦人壽無償提供，非保險契約之權利義務，富邦人壽得於必要時修改或終止服務內容。	
不保事項	<a href="#">承保範圍及不保事項說明</a>	
其他	身故受益人以直系血親、配偶或法定繼承人為限。 本商品僅承保標準費率。 相關規定請以富邦人壽投保規則所載及核保作業為準。	

### 範例說明

40歲富小姐投保「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終身壽險」保額30萬元，繳費8年，年繳保險費17,940元(假設首、續期以轉帳繳交保費，可享1%保費折扣，折減後之實繳年繳保險費為17,761元)。

單位：新臺幣/元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年度實繳保險費	累計實繳保險費	年度末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	年度末保單現金價值
1	40	17,761	17,761	18,390	7,260
2	41	17,761	35,522	36,777	22,860
3	42	17,761	53,283	55,167	40,590
4	43	17,761	71,044	300,000	60,300
5	44	17,761	88,805	300,000	81,390
6	45	17,761	106,566	300,000	100,290
7	46	17,761	124,327	300,000	119,610
8	47	17,761	142,088	300,000	140,700
30	69	-	142,088	300,000	206,760
50	89	-	142,088	300,000	265,710
70	109	-	142,088	300,000	297,030
71	110	-	142,088	300,000	300,000

# 保險範圍

## 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終身壽險

###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給付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於第一至第三保單年度內身故者，富邦人壽按已繳保險費總和之一點零二五倍給付身故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於第四保單年度（含）以後身故者，富邦人壽按保險金額給付身故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 完全失能保險金的給付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於第一至第三保單年度內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一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者，富邦人壽按已繳保險費總和之一點零二五倍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於第四保單年度（含）以後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一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者，富邦人壽按保險金額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 祝壽保險金的給付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且在保險年齡屆滿一百一十歲仍生存者，富邦人壽按保險金額給付祝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 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意外傷害保險附約

### 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給付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遭受保單條款第二條約定的意外傷害事故，自意外傷害事故發生之日起一百八十日內死亡者，富邦人壽按保險金額給付「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後，本附約效力即行終止。但超過一百八十日死亡者，受益人若能證明被保險人之死亡與該意外傷害事故具有因果關係者，不在此限。

訂立本附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 意外傷害失能保險金的給付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遭受保單條款第二條約定的意外傷害事故，自意外傷害事故發生之日起一百八十日內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一所列失能程度之一者，經醫院醫師診斷確定，富邦人壽以失能診斷確定日為準，按保險金額乘以保單條款附表一所列給付比例計算所得之金額給付「意外傷害失能保險金」。但超過一百八十日致成失能者，受益人若能證明被保險人之失能與該意外傷害事故具有因果關係者，不在此限。被保險人因同一意外傷害事故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一所列二項以上失能程度時，富邦人壽給付各該項意外傷害失能保險金之總和，最高以保險金額為限。但不同失能項目屬於同一手或同一足時，僅給付一項意外傷害失能保險金；若失能項目所屬失能等級不同時，給付較嚴重項目的意外傷害失能保險金。

### 保險給付的限制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因同一意外傷害事故致成失能後身故，並符合本附約保單條款第八條及第九條約定之申領條件時，富邦人壽之給付總金額合計最高以保險金額為限。

[\(本保險商品之保險範圍、詳細給付內容或條件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 常見問題

## Q1.誰可以投保「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終身壽險」可投保年齡為20足歲至69歲，「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意外傷害保險附約」最高投保年齡僅至65歲，可續保至75歲，且須完成會員註冊後才能投保。

## Q2.我想知道這些名詞的意思

「繳費期間」：保險單所載明本契約之繳費期(8年期)。  
「保險金額」：係指本契約保單首頁所載之主契約保險金額，倘日後保險金額經要保人申請變更或辦理減額繳清，則以變更或減額繳清後之金額為準。  
「保險年齡」：係指按投保時被保險人之足歲計算，但未滿一歲之零數超過六個月者加算一歲，以後每經過一個保單年度並加算一歲之年齡。  
「實際繳費期數」：係指依被保險人身故或致成完全失能時之繳別，按本契約已經過之保險期間換算所得的繳費期數。  
「已繳保險費總和」：係指被保險人發生約定保險事故時之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乘以本保險當時繳別所對應之標準體保險費費率，再乘以「實際繳費期數」後所得之數額。

## Q3.主、附約需同時購買？

可依個人需求彈性購買，選擇附加「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意外傷害保險附約」，可讓您同時兼顧終身的基本壽險與加強傷害險保障，並且不開放投保完成後再申請附加「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意外傷害保險附約」。

## Q4.投保後發現保額不夠怎麼辦？

同一被保險人限投保三份小額終身保險(含富邦人壽及同業)，因此建議以最高投保金額為優先選擇，避免日後擔心保障額度不足。

## Q5.投保後想更改保額，可以嗎？

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終身壽險與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意外傷害保險附約只可辦理減少保額。

## Q6.投保後如何辦理變更或撤銷？

網路投保後若要辦理變更或撤銷，需填寫契約變更申請書，相關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詳[富邦人壽保戶會員專區](#)。

## Q7.何時可以領取祝壽保險金？

當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且在保險年齡屆滿一百一十歲仍生存者，富邦人壽按保險金額給付祝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 Q8.網路投保應如何申請身故/失能保險金理賠？

您可郵寄或至富邦人壽服務據點臨櫃申請，相關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詳[富邦人壽保戶會員專區](#)。

# 注意事項

1.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2. 免費申訴電話：0809-000550
3.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4.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至富邦人壽官網詳閱。
5. 富邦人壽資訊公開說明文件放置網址<https://www.fubon.com/life/>，歡迎上網查詢。
6. 本商品網頁簡介係由富邦人壽核定後統一提供，僅供客戶參考，詳細商品內容及變更，以投保當時保單條款內容及富邦人壽核保、保全作業等規定為準。
7. 本商品經富邦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富邦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8. 稅法相關規定或解釋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險之稅賦優惠。
9.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之「人身保險安定基金專戶」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10.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如下表；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富邦人壽服務據點(免費服務及申訴電話：0809-000-550)或網站(<https://www.fubon.com/life/>)，以保障您的權益。

商品名稱	最高附加費用率	最低附加費用率
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終身壽險	9.99%	9.67%
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意外傷害保險附約	14.29%	14.29%

11. 本商品由富邦人壽發行並負擔基於保險契約所生之權利義務，透過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行銷通路並代理其保險商品，惟承保與否及保險給付之責任由富邦人壽自負。
1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地址：臺灣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14樓/電話：(02)8771-6699。

13. 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終身壽險於訂立契約前須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 14. 揭露事項

依96.07.26金管保一字第09602083930號函及92.03.31台財保字第0920012416號令補充訂定分紅人壽與不分紅人壽保險單資訊揭露相關規範，揭露各保單年度末之解約金、生存保險金及預估紅利總和與加計利息之應繳保險費累積值之差異情形。

• 繳費年期：8 年期

性別	男性			性別	女性		
保單年度/ 年齡	20足歲	35歲	65歲	保單年度/ 年齡	20足歲	35歲	65歲
5	87.93%	87.39%	83.85%	5	87.95%	87.66%	85.60%
10	94.88%	93.92%	88.91%	10	95.06%	94.57%	91.30%
15	98.45%	96.73%	88.84%	15	98.88%	98.04%	92.37%
20	101.98%	99.39%	88.05%	20	102.79%	101.53%	92.62%

※「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終身壽險」早期解約對保戶是不利的。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上表設算之結果僅供消費者參考，並非保證之金額。

$$\frac{CV_m + \sum Div_t (1+i)^{m-t} + \sum End_t (1+i)^{m-t}}{\sum GP_t (1+i)^{m-t+1}} \quad m=5、10、15、20$$

其中，

i：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台灣銀行、第一銀行、合作金庫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之平均值(i=1.13%)。

$CV_m$ ：第 m 保單年度之年末解約金

$Div_t$ ：第 t 保單年度之可能紅利金額

$GP_t$ ：第 t 保單年度之年繳保險費

$End_t$ ：第 t 保單年度之生存保險金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202301-V0008